

从“多次跑”到“一次办”

茂名市残疾人服务“一件事”落地见效

文/图 本报记者 许巨滔

“我以为申请办好残疾人证后,再去乡镇党群服务中心申请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需要花费很多时间,没想到在手机登录粤省事APP就可以一次申请,现在的残疾人服务办事流程很方便、很省心!”茂南区村民李大叔竖起大拇指点赞。近日,茂南区行政服务中心残联办事窗口工作人员在受理李大叔申请办理残疾人证业务时,发现李大叔肢体残疾不方便操作手机,手把手辅助他登录手机,短短几分钟,就完成了残疾人证办理和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申请。

除了李大叔,家住高州市农村的张奶奶对残疾人服务“一件事”也是赞不绝口,“我全身瘫痪躺在床上动不了,没想到办理残疾人证和申请残疾人‘两项补贴’一张表申请就能办好,非常感谢残联专门上门提供评残助残服务,很感动、很温暖。”当了解到张奶奶瘫痪卧床居家康复一年多无法自理,家庭生活非常困难的情况后,高州市残联专门组织评残医生上门为其做残疾等级鉴定,联合民政部门同时为其办好了残疾人

证、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高州市残联办事窗口负责人表示,“以前偏远乡镇的群众跑一趟办证非常辛苦,现在我们优化‘一站式’服务,残疾人‘零跑腿’就能够享受残疾人相关政策服务,既解决了实际困难,又把党和政府对残疾人的关心关爱送到群众家里和心里。”

2024年以来,茂名市残联积极推进残疾人服务“一件事”落地见效,加强与政数、民政、人社、医保等相关部门的联动协作,打通线上办事难点堵点,通过优化流程、整合资源、数据共享等方式,实现“一次申请、一套材料、一窗受理、一网通办、一次办结”。业务涵盖残疾人证新办、到期换证、资料更新、残损换新、迁移、挂失补办、注销、残疾类别/等级变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失业登记、就业困难人员认定、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登记等办理事项,以及查询“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众能否享受医疗救助待遇”等共14个服务事项。

与过去相比,茂名市残疾人服务“一件事”提速升级成效突出,办理事项从“1项申请1个表格”到现在1张申请表最多可以申请13项服务;办理时限从平均85个工作日减少至不超过25个工作日;跑动次数从3次减少至1次;办事材料从46份减少至2份;填写表单信息项从236项减少至21项,切实解决残疾人跑多次、找多人、填多表以及审批材料多、环节多、耗时长等问题,极大地提高了残疾人办事的便捷度、体验度和满意度。2024年全市已办理残疾人服务“一件事”申请398件。新办理残疾人证1.16万人,排名全省前列。

据了解,残疾人服务“一件事”升级后,残疾人在线上可通过广东政务服务网茂名分厅“高效办成一件事”服务专区、粤省事APP及小程序残疾人服务专区进行办理,实现全部材料一次性提交,受理审批自动流转。线下可通过县级、镇(街)政务服务大厅,粤智助“社会救助”主题入口提交申请,体验残疾人服务“一件事”的高效便利。

市残联相关负责人表示,



残疾人证办事服务窗口。

全面实现残疾人服务“一件事”高效办理,展现了我市“高效办成一件事”的成效,生动体现了党委政府对残疾人的关怀和温情。市残联将继续强化部门联

动协调,不断完善残疾人服务体系,加强操作指引宣传推广,切实增强残疾人办事便捷度,进一步提升残疾人获得感和幸福感。

热血汇聚爱心 公益传递温暖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6年累计无偿献血达767.34万毫升

茂名日报全媒体记者 车政谋 通讯员 崔焦惠

近年来,广东石油化工学院积极开展献血活动,全校师生踊跃参与,以实际行动诠释爱心与奉献,为茂名市的医疗用血需求提供了有力支持,彰显了大爱精神。

从2019年至2024年,该校共有28114名师生参与,累计献血量达767.34万毫升。学校高度重视无偿献血工作,全力构建完善的工作体系。学校党委充分发挥统揽全局、协调各方的作用,成立了由分管学生工作的校领导担任组长,学生工作部、校团委主要负责人担任副组长,各学院团委负责人为组员的无偿献血工作领导小组。同时,学校依据茂名市无偿献血委员会办公室每年的统一工作部署,理清目标任务,定期召开工作研判会,2024年内共召开4次,对活动的各个环节进行细致规划与调整。

无偿献血是一项崇高的社会公益事业,体现了中华民族无私奉献、救死扶伤的高尚人道主义精神,也是红十字精神的彰显,是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部分。在广东石油化工学院,无偿

献血已成为师生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爱国主义、人道主义精神的品牌活动,也是思政教育的特色内容。学校通过加强宣传科普、树立先进典型、融入第二课堂成绩单等方式,不断增强师生对无偿献血工作的认可度,推动无偿献血工作高质量开展。

为鼓励师生参与献血,学校制定了完善的鼓励政策和奖励机制。在学生综合测评中,每献血一次,学生综合测评的德育模块可加5分,造血干细胞采血留样人库者加1分,造血干细胞捐献者加50分。2024年就有超过1898名学生因献血获得了综合测评加分。

在活动策划方面,校青志协(红十)发挥了重要作用。他们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宣传方式。线上通过学校团委微信公众号发布献血活动相关推文,同时在班级群发布献血活动通知,实现全校覆盖,并常态化科普献血相关文章和先进人物事迹。线下举办多场主题宣传活动。其中,2024年,开展无偿献血知

识讲座2场,参与人数达298人;开展主题团日活动5次,覆盖学生人数约310人;张贴海报24张,拉横幅16条。

活动现场,校青志协(红十)提前规划好献血场地,划分出登记、体检、验血、糖水、献血、领证、休息共7个区域,并安排志愿者负责各个岗位。提前对志愿者进行培训,以便做好引导和答疑工作。同时,与茂名市中心血站紧密沟通协调,血站提前调配充足的采血设备和采血耗材,确保物资充足。社团干部引导同学们有序上车献血,维持现场秩序,保障献血过程安全、有序、高效。

茂名市中心血站与广东石油化工学院一直保持着紧密且良好的联系。2024年,血站与学校相关部门多次沟通,为学校提供专业的献血知识科普资料,并协助培训学校志愿者,确保每次活动现场的专业指导工作全面细致,采集到530550毫升血液。血站对学校组织献血活动中的精心安排给予了高度评价,称赞学校从活动策划、宣传发动到现场组



织,每个环节都严谨细致,充分体现了学校对公益事业的高度责任感和对师生健康的关怀。

参与献血的学生和教职工表示,他们积极献血主要是想帮助他人、为社会做贡献,认为这是自己力所能及为社会奉献的方式,并愿意再次参与无偿献血活动,为社会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展望未来,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将持续完善无偿献血工作机制,创新活动形式与宣传手段,进一步提升师生对公益事业的参与热情。相信在全体师生的共同努力下,这股爱心热潮将在校园中持续涌动,激励更多人投身公益,让奉献精神在校园内外蔚然成风,为构建更加和谐美好的社会贡献源源不断的力量。

电白区坡心镇：用“生态绿”扮靓墟村“颜值”

■茂名日报全媒体记者 梁喻智
通讯员 蔡思华

本报讯 春风拂暖催新绿,植树造林正当时。近日,电白区坡心镇党委、坡心镇人民政府、各机关党组织代表、各村(居)委会、社会各界人士等400多人参加植树活动,以实际行动营造良好的植绿护绿爱绿氛围,为新的一年注入蓬勃绿色活力。

“来,我帮你扶着树苗。”“把坑挖深一点,树根踩实,要栽一棵活一棵才行。”植树现场,人头攒动、气氛热烈,大家热情高涨、干劲十足,充分发扬不怕苦、不怕累的精神,积极投身到植树护绿行动中来。植树现场,大家分工协作,默契配合,搬运树苗、挥锹铲土、扶苗填坑、夯实土层、捡拾杂物,各个环节衔接有序,认真细致。在大家的通力合作下,1000棵蓝花楹、凤凰树等茁壮地挺立在坡心镇这片热土上。一棵棵挺立的树苗,在绿色的映衬下俨然一幅春意盎然的生动画卷,为坡心镇增添了一分生机、增添了一抹新绿。

坡心镇镇长李少强介绍说,我们将继续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广泛开展“爱绿、护绿、植绿”等系列活动,进一步厚植生态文明建设的思想根基。同时,严格落实“林长制”工作要求,加强林木栽植后期管护力度,确保“栽一棵、活一棵、绿一片”,以实际行动让坡心镇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用“生态绿”扮靓坡心镇新“颜值”。

电白区20家镇医院胸痛救治单元注册工作全部完成

■通讯员 邓国隆 韩盼盼

本报讯 截至2025年1月24日,茂名市电白区行政辖区内20家镇医院胸痛救治单元注册工作已全部圆满完成。这一成果标志着电白区在胸痛救治网络建设方面迈出了坚实的一步,为胸痛患者赢得宝贵的救治时间,进一步提升基层医疗服务的可及性与高效性,助力区域内群众的生命健康保障再上新台阶。

在基层医院建立创建胸痛单元,胸痛患者经初诊后快速上送至胸痛中心。为急性胸痛患者建立快速诊疗通道。胸痛患者从进入到胸痛单元到初步诊断再到快速转送用时不超过30分钟。各个胸痛单元在胸痛患者的接诊流程和诊疗标准上实现了同质化。同时,各基层医院胸痛单元与广东省人民医院粤西医院(电白区人民医院)胸痛中心实现了无缝对接。极大地提高了救治效率和质量。

在电白区胸痛救治单元的建设过程中,广东省人民医院的帮扶专家王培宁教授发挥了重要作用。王培宁深入电白区各基层医院,对镇医院的医疗团队进行了系统且专业的培训,普及高危胸痛病人的诊治流程。

接下来,电白区将在广东省人民医院的持续支持下,进一步完善胸痛救治单元的建设,进一步加强信息化建设,通过远程医疗等手段,实现医疗数据的实时共享,让专家能够随时为基层救治提供指导,全方位守护电白区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



官方微信



官方新浪微博

茂名网: www.mm111.net

茂名市消委会发布提示 购买“一口价”黄金饰品需谨慎

■记者 陈英梅 通讯员 李珊

本报讯 近日,有消费者向茂名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以下简称“市消委会”)投诉:在茂名某大型商场的某黄金店购买了“一口价”黄金首饰,消费者购买后认为该店在销售过程中隐瞒金饰的克重,导致其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购买了单价远高于当日金价的黄金饰品,要求商家退款或换购。经市消委会联合有关部门开展现场调查及组织调

解,双方达成协议,消费者已换购按克计价黄金饰品,商家将就“一口价”金饰克重标识问题进行整改。

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公平交易权是其法定义务。《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八条、第二十条以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第十条,对保障消费者知情权和选择权都作出了明确具体的规定,经营者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显著方式标明商品的品名、价格

和计价单位或者服务的项目、内容、价格和计价方法等信息,做到价签价目齐全、内容真实准确、标识清晰醒目。

市消委会提醒广大消费者:一、区分计价规则,避免价格套路。“一口价”黄金饰品重在款式、设计,克重单价往往高于普通的以克计价黄金饰品,存在工艺费、品牌价值等较多溢价因素,消费者应谨慎购买。

二、了解置换条件,警惕销售话术。应详细了解置换规则,

除工费以外,核实是否还有折旧费、加工费、折损率等格外规定,如商家在销售过程中刻意隐瞒克重、置换规则等重要信息,消费者应小心购买。

三、索要消费发票,留存交易凭证。消费者应在购买黄金饰品后索要发票,现场仔细核对发票内容是否与实际相符,对于商家的优惠规则和销售承诺,最好要求商家作出书面说明,并保留黄金饰品的标签、合格证明及票据。同时,市消委会在此向有关

经营者呼吁:经营者应依法诚信经营,提高守法自觉,充分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和选择权:一是要加强法律意识,组织学习《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共同维护行业良好形象。二是对于黄金饰品的成分、重量等重要信息予以标注,不得刻意隐瞒、拒绝告知。三是开展促销优惠活动时应将具体规则向消费者详细告知,并提供必要的标签、合格证明及票据给消费者。

